

资源与环境学院文件

华水资环政〔2016〕7号

资源与环境学院关于印发《资源与环境学院 安全稳定工作应急预案》的通知

院属各单位：

《资源与环境学院安全稳定工作应急预案》已经学院党政联席扩大会议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2016年12月5日

资源与环境学院

安全稳定工作应急预案

为进一步加强学院安全管理，有效预防、积极应对、及时控制各种突发事件，维护正常教学秩序、做好校园的安全稳定工作，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的思想，坚持“预防为主、积极处置”的方针，建立学院安全稳定应急处理机制，及时、有效地开展各项处置工作，最大限度的降低损失，有效保障师生及学院生命财产安全，切实做好安全稳定工作。

二、工作原则及目标

1. 预防为主，及时控制。立足于防范，做好学生日常的安全教育工作。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办公室工作人员、各系（室）主任、辅导员要经常深入到第一线，了解深层次的思想问题，及时解决学生在学习和生活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掌握思想动态；认真开展矛盾纠纷的排查调查处理工作，强化信息的广泛收集和深层研究判断，抓早、抓小，化解矛盾，稳定情绪，争取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早解决，做到解决不反复，问题不反弹，

把各类不安定的因素尽可能地解决在萌芽状态。

2. 坚持以人为本。应急工作处理必须坚持保障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事件对师生的危害。同时要坚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依法采取措施果断处置，严防事态进一步扩大。

3. 统一指挥，快速反应。成立资源与环境学院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院安全稳定工作。一旦发生重大事件，确保发现、报告、指挥和处置等环节的紧密衔接，做到快速反应，正确应对，处置果断。

4. 分级管理，分工负责。坚持“谁主管、谁负责”、“预防为主、积极处置”的原则。在学院党政共同领导下，学院院长和党委书记对学院各类紧急突发事件的处置全面负责。学院办公室、教学系（室）、实验室（实验中心）和学生工作办公室等在学院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下，各司其职积极参加事件的处理工作。发生紧急突发事件后，首先知情者须快速作出反应，第一时间将突发事件事故情况向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领导报告，同时启动应急预案，并快速进入事故现场控制事态进一步发展。学院各系（室）、办公室工作人员根据职责分工积极配合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开展工作，要做到报告及时，处理果断。

5. 系统联动，群防群控。发生突发公共事件后，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要立即深入第一线，掌握情况，开展工作，控制局面，形成系统联动，群防群控的工作格局。

6. 教育疏导，化解矛盾。处置工作要注意方式方法和策略，综合运用政策、法律、经济和行政等手段和教育、协商、调解等方法，加强对师生的说服教育、法制宣传和疏导劝解。按照“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可散不可聚，可顺不可激，可分不可结”的工作原则，及时化解矛盾，防止事态扩大。

7. 加强保障，重在建设。从法规、制度、组织、物质等全面加强保障措施。在领导精力、经费保障和力量部署等方面，加强硬件与软件建设，增强应急能力，提高工作效率。

三、应急事件处置方案

1. 先期处置

发生紧急突发事件或发现不稳定事端苗头后，立即启动本预案。发现人员应在5分钟内迅速将情况报告学院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不得迟报、谎报、瞒报和漏报，报告内容主要包括时间、地点、信息来源、事件性质、影响范围、事件发展趋势和已经采取的措施等。应急处置过程中，根据事态发展情况，要随时续报有关情况。

同时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及相关人员立即赶往现场，进行协调处置、疏导、掌握情况。

学院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要及时汇总突发公共事件的重要信息和情况，并视事件具体情况立即报告学校相关领导。如情况紧急，可用电话先报信息，然后再报详细文字材料。校领导批示后，将校领导做出的处置突发公共事件的批示或指示传达给相关工作人员，并跟踪反馈落实情况。要针对突发公共事件的情况，按照保密工作的各项要求，确保整个事件的信息处理过程不出现失密、泄密情况。

2. 指挥与协调

由学院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统一指挥或指导有关人员开展处置工作。主要包括：

(1) 组织协调有关人员或学校相关部门参与应急救援；

(2) 制定并组织实施抢险救援方案，防止引发次生、衍生事件；

(3) 协调有关单位和部门提供应急保障；

(4) 部署做好维护现场治安秩序；

(5) 及时向学校报告应急处置工作进展情况；

(6) 研究处理其它重大事项。

3. 加强值班（特殊、敏感时期）

(1) 值班室设在党政办公室，值班人员由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统一安排。在处置重大突发性事件期间，值班室应安排值班，紧急情况下应24小时值班。值班人员要按时到位，坚守工作岗位，认真履行职责，做好记录，及时传送信息并处理有关问题。

(2) 节假日、周末和可能发生或已经发生重大突发性事件期间，安全工作领导小组要安排工作人员值班，保证校内外联络畅通，值班人员要加强与小组领导的联系，保证突发事件及时妥善处置。其他小组成员不得离开学校，并保持手机24小时开机，如遇到突发事件，应在20分钟内赶到现场，及时处理发现的问题。

四、要求

1. 高度重视

(1) 学院全体教师和学生突发事件到来时都有责任、有义务自觉地快速向学院和有关部门及领导汇报，并主动积极地对应突发事件，教职工必须坚守工作岗位，顾全大局。学生中如发生问题，现场教师和工作人员要和学生在一起，积极配合学校做好疏导工作。

(2) 学院党委要求全体共产党员、教职工都要本着对学院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自己的岗位职责，坚守岗位，强化信息沟通。如遇突发事件，务必在第一时间向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汇报，凡知情不报或有意延

误时间缓报、漏报者，将视情节严肃追究其主要领导和当事人的责任。

(3) 学院各教学系(室)、实验室(实验中心)要针对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本部门的安全稳定应急预案，不定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真正消灭安全隐患于萌芽之中。

2. 信息畅通

信息渠道的畅通是处理紧急事件必要前提，学院全体领导和教职工认真对待信息的汇总，确保责任到人、加强监督、加强沟通、相互配合、搞好协调和确保信息渠道的畅通。

附件1 《资源与环境学院教学安全稳定工作方案》

附件2 《资源与环境学院学生安全稳定工作排查预案及实施方案》

附件3 《资源与环境学院实验室(实验中心)安全稳定工作应急预案》

附件1

资源与环境学院教学安全稳定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学院安全稳定管理，根据学校及学院安全稳定工作的相关安排，现对学院教学安全稳定工作方案制定如下：

一、日常工作措施

1. 教学系（室）及办公室全体教职工应树立安全意识，落实安全责任，配合学院安全管理工作。

2. 对确需存放在办公室的贵重物品和文件，必须采取完善的安全防范措施，由专人负责管理。

3. 全体教职工必须提高警惕，防止不法分子闯入办公室。重要的文件、资料及时送学校档案室保存，个人存放文件、资料须妥善保管，不得乱放乱丢。

4. 教学系（室）及办公室内应时刻注意用电安全，不得乱接电源，不准擅自使用与办公无关的大功率电器。定期检查线路安全，发现隐情及时汇报。

5. 应妥善保管教学系（室）及办公室的钥匙，严禁将钥匙转交本室以外的人员使用。

6. 绝不允许在办公室内焚烧杂物、纸张，注意防火。

7. 下班前必须关好门窗，关闭电灯、电脑、空调等电源。

8. 落实教学系（室）及办公室安全责任制。室内发现失盗案件或火灾事故要及时上报。

二、安全事故防控预案

1. 如遇突发火灾事故，在保证人身安全的情况下，立即采取灭火措施，并积极寻求其他部门的帮助，将损失降到最低。同时及时上报学院领导，并在学院领导的安排下有序进行事件的处理工作。

2. 如遇失盗案件，应保护好现场，同时及时上报学院领导，并在学院领导的安排下配合有关部门有序进行事件的处理工作。

3. 如遇触电、漏电事故，首先要采取正确的方法速切断电源使伤员安全脱离电源，然后根据伤者情况迅速采取人工呼吸或胸外心脏挤压法进行抢救，同时拨打 120 医疗急救电话。并及时上报学院领导，在学院领导的安排下开展抢救抢险工作。

附件2

资源与环境学院学生安全稳定工作预案

依据学校及学院安全稳定工作的相关安排，结合学生及高校特点，维护学生身心健康和安全稳定，制定本预案。

一、自查工作预案及实施方案

（一）宿舍安全排查

定期开展拉网式排查，排查涉及学生安全隐患的全部内容，排查对象是学院全体在校学生，排查重点是学生宿舍的防盗安全、防火安全，尤其是对使用大功率电器、私拉电线、烟头等方面进行无死角排查。各年级辅导员为排查领队，实施交叉排查、互相纠错的按照年级循环式排查工作方法。形成院领导深入一线、学工队伍分工协作、学生组织自我管理，层次分明、立体防范的安全工作检查监察体系。

（二）学生人身财产安全

1. 防盗、防骗安全问题。大学生心理防范意识淡薄，各类骗术层出不穷，屡屡有学生上当受骗，特别是新生入学期间。辅导员在新生入学初，全员性开展防骗知识普及，将常见骗术编辑成册，发放给新生，反复叮嘱学生学校不会以任何形式收取学生费用。同时要求学生将

辅导员电话告知家长，防止因学生信息泄露，骗子以学校老师名义诈骗家长。同时要求学生防范各类诈骗电话短信，莫贪小便宜。防范宿舍被盗，辅导员要求学生午睡或者晚上休息后务必锁好门窗，贵重物品如笔记本电脑、手机、钱包随身放好或锁到柜子中，不要随意放到桌面。辅导员会在午后或熄灯后检查宿舍门窗是否锁好。

2. 校外实习的安全问题。每年学院都会安排高年级学生在校外进行实习实践，实习安全由实习带队老师安排制定，在学生班级较多时可适当安排实习学生所属辅导员同行，负责实习期间学生的安全教育、每日的考勤监督工作。

3. 节假日期间安全问题。严格落实好假期去向登记制度。节假日、寒暑假每名学生需在假期去向登记表上登记本人的去向、离校时间、紧急联系人电话，本人签名确认，严禁代签。

4. 防传销、反邪教安全问题。学院开展反邪教专项排查，深入宿舍、深入教室、深入校园，定时定期在校内排查是否有学生非法加入邪教、是否发现邪教组织进行反动宣传、是否有邪教组织进行非法活动，全面杜绝“法轮功”、“全能神”等邪教组织对学院学生的渗透活动。针对传销组织不断引诱拉拢学生加入传销组织，学院组织以学生骨干为主体的巡查队伍，在宿舍楼内发

现可疑分子及时上报，同时通过讲座、播放宣传片等形式提高学生的反传销意识。

（三）思想安全预防

1. 加强学生理想信念教育。通过党课、团课、各类讲座、争优创新等形式加强学生理想信念教育，定期让学生提交学习感悟心得，弘扬正气，传播正能量。

2. 净化网络空间，检查网上舆论。辅导员老师加入各班班级QQ群、微信群以及学生参与较高的QQ群等，同时关注微博、贴吧时刻监督学生兴趣热点，出现不良言论时及时导向，净化网络空间。

（四）少数民族安全问题排查与稳定工作实施

1. 深化和加强少数民族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夯实社会稳定的思想基础；

2. 坚持不懈地组织开展有关民族团结的校园文化建设和校园网络建设，奠定良好的环境基础；

3. 加强对教师队伍的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充分发挥教师既教书又育人的作用。

二、突发情况应急处置程序

1. 突发情况发生时，获得事件信息的辅导员及其他师生都应当在第一时间报告给上级领导及相关职能部门，情况需要时第一时间报警。

2. 学院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必须迅速到达现

场，了解事件最新进展，及时上报，同时防止事态扩大。

3. 学院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进入全面应急状态，立即组织各工作小组到位，按照职责开展工作。

4. 突发事件得到控制后，阻止无关人员进入围观，维护现场秩序。

5. 在突发事件情况得到控制稳定后，及时向上级主管或相关学校职能部门汇报事件进展和处理进度。

附件3

资源与环境学学院实验室（实验中心）

安全稳定工作应急预案

一、总则

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文件，结合学院实验室（实验中心）的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

2. 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妥善处置实验室（实验中心）突发安全事故，保证实验室（实验中心）正常的教学科研秩序，保护实验人员生命及财产安全，防止环境污染，提高师生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失。

3. 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的原则；实行院、室（中心）两级管理，明确分工，依法规范。对突发安全事故反应迅速，科学处置。

二、应急组织体系及职责

1. 各实验室（实验中心）成立应急救援小组，实验室（实验中心）负责人担任应急救援小组组长，负责制定各类安全事故的应急预案，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2. 事故初起阶段，在实验室（实验中心）负责人、

现场教师或实验技术人员的领导下，由实验室（实验中心）工作人员和学生协同处置突发事件。实验室（实验中心）负责人无法处置的安全事故，立即通知学院领导，由学院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指挥、协调。学院无法单独处置的突发安全事故，已造成人员伤亡，或不及时处置可能导致人员伤亡及重大财产损失的突发安全事故及时上报学校处置。

三、运行机制

（一）预防

1. 实验室（实验中心）工作人员针对各种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首先完善预防、预警机制，开展风险评估分析，做到早防范、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2. 加强实验室（实验中心）标准化建设，由实验室（实验中心）负责人对实验设备配置、个人防护、应急设备器具、实验室（实验中心）安全行为、安全操作规程等做出明确规定。

3. 增强师生的安全意识，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加强日常安全巡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4. 加强应急反应机制的日常管理，在实践中经常演练和完善应急处置预案。

5. 实验室（实验中心）负责人要加强实验人员的培训教育，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实战能力。

（二）预警

严格执行安全巡查，及时发现、消除隐患，对存在不安全行为的人员，有安全隐患的设备设施、用品用具，及时发出书面预警通知，提醒相关人员提高警惕。

（三）安全状态监测

1. 实验室（实验中心）日常工作中，与实验有关的所有人员均有义务对实验室（实验中心）安全状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2. 实验过程中，注意监控实验室（实验中心）内的状况，包括仪器主机、附件，特别是气体贮存容器及其主要连接件（管路、阀门等）是否正常；水、电、气状态是否正常；实验室内有无异常气味、响声；（非正常）火苗、火花；空气中有无不明烟雾，地面上有无不明液体、固体等。

3. 仪器设备检查由实验操作人员定期进行。包括对仪器设备电气性能的评估；对装载易燃气体钢瓶或其他容器的安全检测；对化学试剂存放使用的安全性检查；对实验室水、电、气运行状况的检查等。

（四）信息报告

突发安全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应在自救的同时立即向所在实验室（实验中心）负责人汇报，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如经初步处理仍无法控制，要立即通知学院领

导、学校及相关部门等，请求协同处理。事故基本控制后，及时对突发事故进行调查、综合评估，控制危害蔓延。

四、部分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一）仪器设备安全事故应急处置

1. 金属外壳的仪器设备要有充分的接地保护，如仪器设备漏电导致人员触电，首先切断电源，若来不及切断电源，可用绝缘物挑开电线，在未切断电源之前，切不可用手拉触电者，也不能用金属或潮湿的物品挑电线并立即拨打120进行抢救。

2. 仪器使用中的容器破碎及污染物质溢出，立刻戴上防护手套，按照仪器的标准作业程序关机，清理污染物及破碎玻璃，再对仪器进行消毒清洗，同时告知其他人员注意。

（二）火灾事故应急处置

1. 实验室（实验中心）应按规定配备灭火器、消防栓等消防器材，实验室工作人员必须经常检查消防器材的有效性并熟悉其操作规范，清楚安全通道所在位置。

2. 局部起火，立即使用灭火器等进行灭火；发生大面积火灾，实验人员已无法控制，应立即向消防部门报警，通知所有人员沿消防通道紧急疏散，向学院领导报告，有人员受伤时，立即向医疗部门报告，请求支援。

人员撤离到预定地点后，实验教师、实验室（实验中心）工作人员、学生干部立即组织清点人数，对未到人员尽快确认所在的位置。

五、应急响应的终止

在突发安全事故得到彻底控制，经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确定，终止应急状态。

六、善后处理工作

1. 在事故应急响应终止后，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必须做好事故过程、损失及其他相关情况的整理、统计、记录工作。

2. 事故现场调查完毕，即可对现场进行善后处理并恢复其正常状态。

3. 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事故调查处理工作，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做好以后的防范工作。

七、突发安全事故的应急保障

1. 通信保障。当安全事故发生时，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进行现场处置，同时上报相关负责人和相关职能部门，作好记录，保证应急处理信息的畅通无阻。实验室（实验中心）相关人员及管理人員的手机应保证24小时开通。

2. 技术保障。聘请相关专业的专家，加强实验室（实验中心）规范化建设，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防范意识，

加强实验室（实验中心）安全监测与预警方面的业务培训，组织应急演练，提高突发安全事故的处理能力。

3. 预案管理。应急预案要定期评审，并根据重大事故的形势变化和实施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进行完善修订。